## 质疑答复

供应商名称:四川川之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二环路西三段119号综合楼4楼23号

联系人: 胡海南 联系电话: 028-87788899 15680661203

授权代表: 胡海南

联系电话: 028-87788899 15680661203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二环路西三段119号综合楼4楼23号

邮编: 610031

四川川之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因认为中标人四川浩远科技有限公司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青岛崂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属于中型企业而非其承诺的小型企业,中标人存在虚假响应。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向我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我单位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依法予以受理。

质疑事项:

中标人四川浩远科技有限公司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青岛 崂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属于中型企业而非其承诺的小型企业,中标 人存在虚假响应。

现回复如下:

经核实,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小微企业名录(网址为: http://xwqy.gsxt.gov.cn/)中查询,青岛崂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企业。不存在虚假响应。





综上所述,本单位认为,质疑事项不成立。

我公司秉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组织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工作,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同时,我公司衷心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及我公司工作的监督和提出的宝贵意见。

质疑人如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 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依法提起投诉。

四川正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0日